

# 乡村“史官”石小焕

## 十年时间编撰完成《小将村志》

新昌新闻记者邢峰报道 “他就是我们村中的活化石。”在小将镇里小将村的村民口中，石小焕的名字被不断提及。2000年，石小焕开始筹谋构思《小将村志(里)》(以下简称《小将村志》)，经过十年的编撰工作，2010年《小将村志》出版。

“哪年修了一座水库，什么时候一棵年代悠久的老银杏被砍伐了，我都会如实地记在笔记本上。”在石小焕的里屋，一摞厚厚的笔记呈现在眼前。从小，石小焕就有善于做笔记的习惯。“我觉得很有必要把里小将村的村史留给年轻人看，很多年轻人对过去一无所知，不知道过去，怎么能有将来呢？”

石小焕整理出了自己多年珍藏的笔记，逐字逐句地进行分类整理。由于年代的久远，石小焕也会看不清他所记载的年代和姓氏，

但编写村志来不得半点马虎，怀揣着这样的宗旨，石小焕每次碰到字迹不清或有疑惑的地方，他都会找当事人或通过查阅资料解决。“编写村志要有责任，一定要自己先搞清楚，不能马虎草率。”

编写村志不可能一蹴而就，碰到的“拦路虎”不计其数。每次碰到新的困难或疑惑，石小焕都会参考新昌县志。他查阅并研读县志，为撰写村史奠定了基础。《小将村志》中的先祖遗像就是通过查阅县志得来；查阅县卫生志，五代名医的轮廓开始明确。除了查阅县志，石小焕听说南洲村有32部家谱，他便去南洲村借家谱，每半个月左右看一本，摘抄有用部分，去粗存精，看完之后还回去再借下一本。家谱中难免会有生硬字，自己查资料解决不了的情形是经常发生的，石小焕便谦虚

地向俞德宽和石增章两位老人请教。在这期间，石小焕研究了12本吕氏家谱和32本石氏家谱，并一一摘抄在自己的笔记本中。

查找资料撰写之余，石小焕又碰到了新的困难。资金成为短板，石小焕为了不耽误村志的出版时间，打电话给从里小将村走出去的企业家吴良定先生，吴良定说：“你这么大年纪还在奔波写村志，我很敬佩，村志的印刷费我会全负责，你不用担心。”

《小将村志》发行后，在小将镇引起了很大反响。小将镇副镇长盛旭兰对石小焕的敬佩之情毫不掩饰：“他是村中史官，这部村志贯古串今，详今略古，实事求是记载了全村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经历。”里小将村村民俞德宽说：“整本村志采取以事为‘横’，以时为‘纵’，纵横结合的编写方法很独特。”

# 城南乡有位保洁标兵

## 记城南乡秦岩村保洁员蔡梅琴

蔡梅琴是城南乡秦岩村一名普通的保洁员，她以辛勤的劳动、默默的付出赢得了村民和村干部的一致赞许，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留下了闪光的足迹。

从1960年参加工作以来，蔡梅琴先后担任幼儿教师，秦岩村生产队长，村妇女干部，在每一个岗位上认真、积极工作，爱岗敬业，从一名普通群众成长为一名中共党员。作为一名20年党龄的老党员，2011年正值村里需要保洁员，负责村中卫生保洁工作，近70岁的蔡梅琴主动提出担任保洁工作。起初村干部有所顾虑，担心蔡梅琴年纪大了，干保洁工作身体吃不消，想劝她在家休息。但是蔡梅琴说，作为一名老党员，应该要为村里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她保证能够把村里的保洁工作做好。就这样，蔡梅琴成为秦岩村的一名保洁员，主要负责猛虎头自然村的卫

生保洁工作。

自从担任保洁员以来，她对待工作认真、积极、热情，吃苦耐劳，不怕脏、不怕累，默默地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奉献光和热，在今年“清洁家园”、“五水共治”集中行动中，蔡梅琴更是以身作则，带头做好清洁工作。每天早上六点多就从家中出发，参与到河道清洁工作中，她和参加突击行动的年轻人一起，从早到晚奋战在清洁工作一线。连日工作，蔡梅琴累的晕倒在家中，但是她休息了一晚后，第二天又出现在河道清洁工作中。

正是因为有了蔡梅琴的出色工作，以及其他保洁员的努力，在全乡“清洁家园”评比工作中，秦岩村被评为五星级村庄，被作为清洁家园的示范村向全乡推广，在全乡“清洁家园”的现场会上蔡梅琴作为唯一的保洁员代表发言。

(通讯员 陈泽萍)



### 奉献爱心 传递温情

新昌新闻记者蔡夏君摄影报道 12月28日上午，县老年体育协会组织慰问团到夕阳红养老院进行新年慰问演出。演出人员以饱满的激情表演了精彩的节目，给老人们献上了浓浓的爱意与丰富的精神食粮。

据悉，县夕阳红养老院是我县第一家民营养老机构，创办于2009年7月，原址位于七星街道张家庄。今年初，因七星新区发展需要拆迁，10月底，养老院整体搬迁到羽林街道梁家井村。该养老院按照“平民价格”收费，为广大普通的老人、残疾人提供寄养、托管服务，现有入住老人110多人，是目前县内入住老人数量最多的一家非营利性民营养老机构，是县内一家真正的“平民养老院”。

# 东茗乡计生协节前送温暖

元旦将近，东茗乡计生协组织乡、村两级协会会员对返乡农民工、留守老人、留守儿童等通过走访、扶助等方式，及时了解他们的困难和需求，并送上节日的祝福。

对节日期间未能返乡的农民工家中的留守亲属，尤其是留守

老人、妇女和儿童，联合乡妇联、民政，组织会员、志愿者开展“亲情牵手”结对帮扶活动，组织爱心妈妈、爱心家庭牵手留守老人、妇女和儿童一同过节，让不能返乡的农民工在外安心创业。

(通讯员 吕旭霞)



### 志愿者向老人送冬衣

新昌新闻记者俞信婷摄影报道 12月26日，由绍兴日报社区服务团、绍兴老干部公德志愿服务队以及新昌爱心联盟、新昌青年之力组成的志愿者团队走进沙溪福利院，为老人们送去冬衣、鞋帽和毛毯，还献上了一场精彩的戏曲表演，让老人们倍感温暖。

# 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心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

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减少环境污染，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根据国务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新昌县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求，现就做好中心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禁放时间和范围：

1. 禁放时间：自2015年1月1日起，除大年三十至次年正月初六、正月十五元宵节7时至24时外(其中正月初一、正月十五为全天)，任何单位和个人在中心城区禁放范围内不得销售、燃放烟花爆竹。

### 2. 禁放范围(按顺时针方向)

七星大桥——104国道——城东大桥(南)——新昌江——冷湖——引水渠——湖莲潭东风桥——蟠龙路——城南路——104国道南复线——体育场路——七星转盘——七星大桥(以上地段的右侧区域)；新昌大桥至眠山陵园路段。(具体见禁放区域图)

二、公安部门不再在禁放区内审批任何形式和规模的焰火燃放活动，不再发放烟花

爆竹运输起始地点、行驶路线、经停地点在禁放区范围内经由道路运输的许可证。凡违反规定私自组织焰火燃放活动的责任单位和组织者，公安机关一律按有关规定依法查处；对在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的单位和个人，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并依法严处。

三、安监部门不再在禁放区内新审批设置烟花爆竹零售点、已批准的零售点到期后不再在原址换发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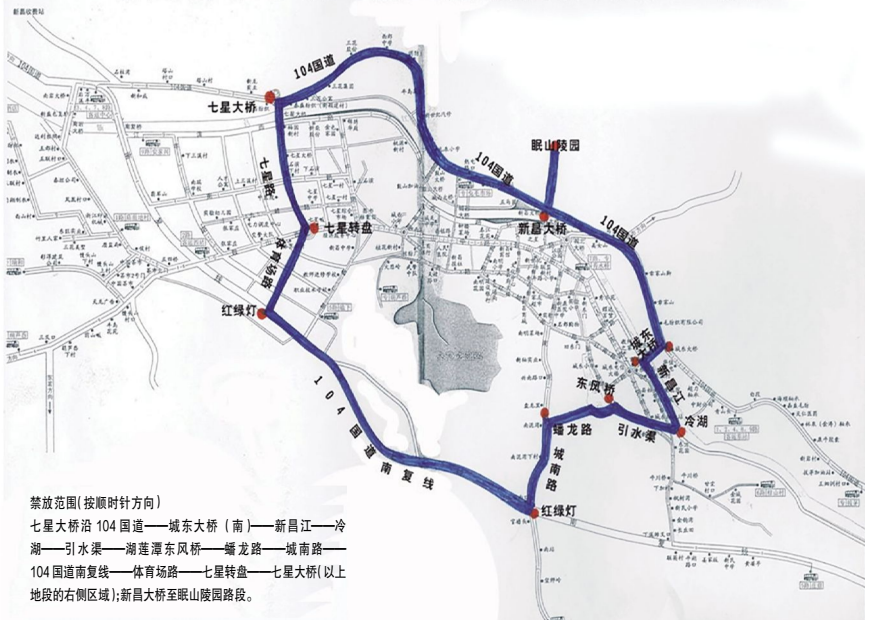
四、各街道办事处、村(居、社区)以及机关、社会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要认真做好本区域、本单位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各项工作；新闻媒体要做好禁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教育工作。

五、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向公安、安监、交通运输等部门举报违反本通告的行为。收到举报的单位应当按职责权限及时调查处理或移交相关部门调查处理。举报电话统一为：110。

特此通告。

新昌县人民政府  
2014年12月25日

## 新昌县中心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区域图



禁放范围(按顺时针方向)  
七星大桥沿104国道——城东大桥(南)——新昌江——冷湖——引水渠——湖莲潭东风桥——蟠龙路——城南路——104国道南复线——体育场路——七星转盘——七星大桥(以上地段的右侧区域)；新昌大桥至眠山陵园路段。